证券代码：000959　　证券简称：首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4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陈小伟	职工代表董事	外出洽公	王翠敏
彭锋	独立董事	外出洽公	余兴喜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7,754,967,37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首钢股份	股票代码	00095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乔雨菲		
办公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群明湖南路6号院3号楼		
传真	010-88292055		
电话	010-88293727		
电子信箱	qiaoyf1827@sgqg.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A、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坚定“绿色制造、智能制造、精品制造、精益制造、精准服务”战略定力，坚持创新驱动，推动技术创新成为公司第一竞争力，致力成为具有世界竞争力和影响力的钢铁上市公司。坚持打造“制造+服务”竞争优势，持续优化产品结构、产线结构和客户结构，持续推进以电工钢、汽车板、镀锡(铬)板、中厚板为重点的高端产品研发生产，保障国计民生重大工程自主材料供应、自主技术护航。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钢铁产品和金属软磁材料(电工钢)的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应用于汽车、电力、能源、家电、食品包装、船舶与海工等传统高端制造行业，以及新能源汽车、民用航空、人形机器人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与未来产业。

(1)智新电磁

智新电磁是金属软磁材料(电工钢)的研发、制造和销售基地，是全球领先的电工钢制造商和服务商。

产品包括取向电工钢和无取向电工钢两大系列，其中取向电工钢包括高磁感、磁畴细化、低噪声、低励磁、无底层、中频六大类产品，自主研发了低温板坯加热工艺生产高磁感取向电工钢技术，成为全世界第四家全低温工艺产业化的企业；无取向电工钢包括新能源汽车、去应力退火、高效、通用四大类产品，具备所有牌号批量稳定生产能力。

公司工艺装备水平领先，拥有全球首条面向新能源汽车的高牌号无取向电工钢生产线，以及世界首条具备100%薄规格、高磁感取向电工钢专业化生产线。

(2)京唐公司

京唐公司是完全按照循环经济理念设计建设的、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大型钢铁基地，具有临海靠港、设备大型、高效率、低成本的显著优势。

产品包括热系和冷系两大系列板材产品，其中热系产品形成以热轧酸洗板、耐候钢、汽车结构钢、高强工程机械用钢、管线钢为主的热轧薄板产品，以及以桥梁钢、能源用钢、管线钢、船板与海工钢为主的中厚板产品系列；冷系产品形成以汽车板、镀锡(铬)板、冷轧专用板、彩涂板为主的产品系列。

(3)迁顺产线

迁顺产线是国内重要的高端板材生产基地，拥有国际一流装备和行业领先的洁净钢制造技术，具备高端汽车板、高端家电板全系列供货能力。

产品包括热系和冷系两大系列板材产品，其中热系产品形成以热轧酸洗板、耐候钢、汽车结构钢、高强工程机械用钢、管线钢、中高碳特殊钢为主的热轧薄板产品系列；冷系产品形成以汽车板、冷轧专用板为主的产品系列。

B、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5年，我国经济运行稳中有进，发展韧性进一步彰显，全年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5.0%。钢铁市场延续供强需弱格局，钢铁企业强化自律意识，着力“控总量、优供给、强基础、推转型”，防止“内卷式”恶性竞争，共同维护市场平稳运行，行业经济效益同比大幅增长。

产品产量方面，国内粗钢产量同比下降，产品结构持续优化。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5年，我国粗钢产量9.61亿吨，同比下降4.4%，钢材产量14.46亿吨，同比增长3.1%。在行业自律统筹引导下，我国粗钢产量自2020年10.65亿吨的历史峰值后，实现稳步回落。

产品价格方面，受到需求偏弱影响，全年钢材价格同比下降。根据中钢协统计，2025年中国钢材价格指数(CSPI)平均值为93.19点，同比下降9.05%。其中，长材指数平均值为94.82点，同比下降9.88%；板材指数平均值为91.71点，同比下降8.82%。

上游方面，原燃料价格震荡下行。海关数据显示，2025年我国铁矿石进口量12.6亿吨，均价107.1美元/吨，同比降低8.8%。中钢协重点统计企业炼焦煤、冶金焦、废钢采购成本同比分别下降27.32%、24.36%、9.94%。

下游方面，钢材需求结构持续分化，2025年，我国制造业用钢占比提升至51%，建筑业用钢占比降至49%，以汽车、新能源等为代表的高端制造业逐步成为钢铁消费的主要支撑力量，低空经济、机器人等新质生产力领域快速发展。汽车制造方面，中汽协数据显示，2025年汽车产销累计完成3453.1万辆和3440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0.4%和9.4%，产销量再创历史新高，其中新能源汽车年产销量均突破1600万辆；新能源建设方面，国家能源局信息显示，2025年全国新增风电、太阳能发电装机超4.3亿千瓦，同比增长22.0%，再创历史新高。进出口方面，钢材出口量增价跌，进口量则保持下降趋势。据海关数据显示，2025年出口钢材11901.9万吨，同比增长7.5%，出口均价694美元/吨，同比下降8.1%；进口钢材605.9万吨，同比下降11.1%。从出口的品种结构看，钢坯、线材同比增量较多，板材产品中涂镀板与电工钢等高端板材同比增量较多。

受上述因素影响，钢铁行业盈利水平修复。中钢协统计显示，2025年，重点统计企业累计营业收入为6.1万亿元，同比下降3.1%；营业成本为5.7万亿元，同比下降4.5%；利润总额1151亿元，同比增长1.4倍；平均利润率为1.9%，同比上升1.13个百分点。

总体来看，我国经济基础稳、优势多、韧性强、潜能大，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变。2026年作为“十五五”开局之年，钢铁行业将深入实施“提质创品”“能碳提效”“数智转型”三大改造工程，行业供需格局长期有望改善。

供给端，政策持续发力，进一步推进钢铁行业减量、提质、增效。2025年初，工信部印发《钢铁行业规范条件(2025年版)》，2026年4月，工信部公告第一批符合《钢铁行业规范条件(2025年版)企业》名单，为后续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分类分级管控提供有力抓手；2025年9月，工信部等5部门印发《钢铁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5-2026年)》，以“稳增长、防内卷”为核心，提出推动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行业增加值年均增长4%左右；2025年12月，国家发改委《大力推动传统产业优化提升》明确了“十五五”时期持续实施粗钢产量调控，严禁违规新增产能，促进优胜劣汰。以上政策，将持续推动钢铁行业减量提质发展，为行业的结构性调整和高质量发展指明实施路径。

需求端，新质需求持续释放，下游绿色化、高端化市场机遇加速显现。在国家“双碳”目标深入推进与新型电力系统加快建设背景下，钢铁行业在电网改造及风电、光伏等可再生能源设施领域迎来明确增长点；欧盟碳边境调节机制(CBAM)执行叠加钢铁行业纳入全国碳市场履约，绿色低碳产品需求将稳步提升；以高端制造为核心的新质生产力持续催生高端用钢增量，新能源汽车、低空经济、人工智能等领域快速发展，带动汽车高强钢、电工钢需求显著上升；2026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安排超长期特别国债2500亿元支持消费品以旧换新，促进商品消费扩容升级，将进一步拉动家电、机械装备等领域对高性能、轻量化、长寿命钢材的需求，为钢铁行业结构升级与价值提升打开更大空间。

C、核心竞争力分析

(1)技术领先

公司坚持创新驱动，推动技术创新成为第一竞争力，并不断将技术成果应用于高端产品研发、高效生产制造、绿色低碳制造等领域。首钢股份及下属京唐公司、智新电磁、冷轧公司均为高新技术企业及先进制造业企业。报告期内，公司荣获第四届北京市人民政府质量管理奖，智新电磁荣获第五届中国质量奖提名奖，上榜胡润研究院《2025全球独角兽榜》，京唐公司获评“中国钢铁工业‘十四五’科技工作先进单位”。公司整合内外部资源，依托“一院多中心”研发体系，做深技术攻关项目，做优专家工作站，做实对外合作平台。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孵化创效不断加速，科技成果不断涌现。报告期内，取得的重大进展包括：

专利授权：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专利授权469项，其中发明专利206项，累计获得专利授权4261项，其中发明专利1583项。

标准制定：参与制定并发布国际、国家、行业、团体各级标准46项，其中牵头制定8项标准。

科技获奖：公司在先进工艺制造技术、污染物治理方面获得多项奖项。其中，《新一代驱动电机用高性能电工钢开发及应用》获河北省科技进步一等奖，《高炉煤气多污染物深度净化及硫资源化技术开发与应用》等2项成果获冶金科技一等奖。

(2)产品高端

公司坚持电工钢持续引领、汽车板做精做强、镀锡(铬)板高端突破的发展战略，不断提高战略及重点产品占比，促进产品质量和效益双提升。报告期内，三大战略产品(电工钢、汽车板、镀锡(铬)板)产量共计782.5万吨，同比增长约11%。

电工钢产量同比增长约25%。高磁感取向电工钢产量同比提高约8%，0.20mm及以下超薄规格高磁感取向电工钢继续保持国内销量领先。无取向电工钢产品结构持续优化，高牌号无取向电工钢产品产量同比增长约17%，其中新能源汽车用产品产量同比增长约28%，为全球及国内销量前十的新能源车企稳定供货，国内每3辆新能源汽车就有1辆搭载“首钢芯”。

汽车板产量同比增长约6%。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镀锌、高强、外板产量同比分别增长约8%、19%、9%；优势产品大幅增量，锌铝镁、镀铝硅产品产量同比分别增长约39%和12%，2200MPa级别热成型钢、高强高塑性汽车外板具备批量供货能力。用户结构进一步升级，新能源汽车用产品供货量同比增长约34%，低碳排放汽车钢产品获得头部车企的批量应用。

镀锡(铬)板产量同比持平。高端制造能力进一步提升，DI材供货量同比增长25%，抗硫产品供货量同比增长81%，高端产品在国内外头部客户的应用规模稳步提升。

公司充分发挥技术、装备、管理等方面优势，打造中厚板成为第四大战略产品取得新进展。报告期内，中厚板产品在结构调整、制造能力提升、新渠道开发方面取得较大进步。风电用钢产量同比增长约18%，海洋风电用钢占比创历史新高，高等级管线钢产量同比增长约10%，容器钢产量同比增长约2%。开发Q690级别变厚度钢板，批量应用于起重机桩腿等，有效减少焊缝、提升安全与轻量化水平。

(3)绿色低碳

作为世界首家实现全流程超低排放的钢铁企业，公司深入推进超低排放治理，保持河北省环保绩效评价“A级”。公司坚持绿色低碳的高质量发展路线，围绕国家低碳战略和客户降碳需求，积极推进极致能效与减碳技术实践，2024年获中钢协授予首批“双碳最佳实践能效标杆示范厂”。

报告期内，公司履行低碳行动规划，推进近“零”碳排放高品质钢项目，与供应商及客户共同打造绿色生态链，推进无废集团建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资源化利用水平显著提高。公司成功发行5亿元绿色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彰显市场对首钢股份绿色发展成果及长期综合价值的信心。公司荣获汽车工业节能与绿色发展评价中心“低碳供应商”等级证书，获评“河北省环保创A领跑企业”，迁钢公司获评中钢协“十四五”创新工程，京唐公司获行业首家球团工序“能效领跑者”称号，荣获“水效领跑者”称号，通过国家级循环经济标准化试点验收。公司彩色涂层钢带等8个产品EPD成功发布，实现典型产品大类EPD全覆盖。

(4)智能制造

公司建有跨地域、多基地、一贯制的产销一体化协同管理平台，以数字化转型赋能高质量发展，充分利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5G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带来的战略机遇，深入开展智能制造项目建设，在效率效益、产品服务、管控体系、防控能力等方面取得了长足进步，构筑起高质量发展的坚实基础。公司生产设备数字化率超过91%，“一键式控制”工序达到51个，应用242台套工业机器人，建设无人化智能库区27个，应用RPA(机器人流程自动化)技术建立数字劳动力平台，部署数字员工26个，人工智能大模型平台上线，基于开源模型自研了钢铁流程的垂直大模型，大幅提升业务流程效率。

报告期内，首钢股份《人工智能驱动下的钢铁质量全流程智慧管控》入选全球数字经济大会北京数字经济十大标杆应用；冷轧公司入选世界经济论坛第13批全球“灯塔工厂”名单，成为全国钢铁行业第3家、全球钢铁行业第7家“灯塔工厂”；京唐公司凭借基于数据驱动的“一核四级多元”钢铁智能工厂建设成果，入选国家级智能制造标杆企业；冷轧公司、京唐公司入选工信部首批卓越级智能工厂。

(5)供应链安全

公司是控股股东首钢集团在中国境内的钢铁及上游铁矿资源产业发展、整合的唯一平台，生产用铁矿石、焦炭、煤炭资源的供应具有安全保障。铁矿石方面，首钢集团拥有境内外铁精粉年产能约3000万吨，有力保障公司的铁矿资源供应。焦炭方面，迁钢公司焦炭主要由首钢股份与开滦股份合资的迁安中化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供应，京唐公司焦炭由京唐公司与山西焦煤合资的唐山首钢京唐西山焦化有限责任公司供应，焦炭资源供应保障有力。煤炭方面，公司与国有大型煤炭集团签有长期协议，首钢集团控股的首钢福山资源集团有限公司也向公司提供部分优质炼焦煤资源，煤炭供应保障有力。

(6)“技术+服务”型营销

公司以客户为中心，深化“技术+服务”的营销策略，打造首钢服务，提升品牌价值。不断完善服务体系，提升服务效率，加强新能源汽车服务团队建设，满足客户对于质量、交付、研发、服务等不断提升的要求，技术营销持续加强，报告期内EVI供货量同比增长约17%。通过强化产品研发、提升制造能力，推动重点产品保持竞争优势，战略产品扩大领先优势。

公司形成以营销中心为核心，5家区域性钢贸子公司和11家加工中心组合的集中统一、快速响应、运行高效的营销管理网络，有效保障了对下游客户的稳定供货，持续优化大客户服务团队，巩固提升产业链龙头企业与优质中小客户相结合的渠道结构。培育产业链合作的比较优势，与行业重点客户开展全方位、多层次、高质量的合作，进一步增强合作深度、提升合作粘度，稳固市场份额。

报告期内，公司成功举办汽车板低碳技术论坛、中厚板能源用钢发展研讨会、中山庆琏低碳项目发布会，与7家主机厂开展“首钢日”活动，与5家行业龙头客户共建联合实验室，获广汽本田“绿色低碳优胜供应商”，奇瑞、赛力斯“优秀供应商”，长城“保供先锋奖”等54项奖项，首钢“制造+服务”认可度持续提升。公司与一汽大众签署“绿钢”战略合作备忘录，与吉利集团、特变电工、汇川技术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将在绿色低碳转型、智慧供应链建设、新产品开发以及人形机器人、低空经济领域展开深度合作。

(7)人才强企

公司深入推进人才强企战略，构建多层次全员培训体系，健全人才晋升考评机制，畅通人才职业发展路径。建立高潜人才“远航”全生命周期职业发展体系，扎实推进“四横三纵”全员培训体系，举办深蓝特训营、未来工匠青训营等培训项目，强化人才赋能，为干部提素和人才成长搭建平台；优化人才发展通道顶层设计，强化业绩导向、实干导向，加强高层级职务人员培养与发展，高技术、高技能人才占比稳步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新一期股权激励，向符合条件的中高管及核心骨干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通过健全长效激励机制，激发核心团队干事创业活力，为人才强企战略提供有力支撑，推动公司长期稳健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4人荣获2025年北京市劳动模范，1人荣获冶金科技奖一线工人科技成果二等奖。公司持续加强团队建设与技术创新，其中，1个项目荣获2025年北京市创新方法大赛暨2025年中国创新方法大赛一等奖，2个创新工作室荣获北京市级创新工作室，智新电磁获评2025年北京市模范集体。

D、经营亮点

2025年，公司经营生产顺稳，在产品结构、技术创新、绿色低碳、智能制造、内部降本、ESG管理方面成绩显著。

(1)产品结构持续优化

公司紧盯下游需求变化，以效益为中心，持续推进产品结构优化升级，着力打造中厚板产品成为公司第四大战略产品。

报告期内，电工钢、汽车板、镀锡(铬)板以及第四大战略产品中厚板合计产量约1052万吨，占公司钢材总产量约46%，同比提高4.2个百分点。

(2)技术创新全面推进

公司以技术创新为引领，着力锻造关键核心技术长板，在新产品研发、关键工艺技术方面持续取得新突破，推动企业发展质量向更高效率更有韧性更可持续转变，报告期内完成首发产品5个，首创工艺2项。持续推动“替代进口”国产化项目16项。

新产品研发方面，实现2款取向电工钢、2款无取向电工钢、1款高强高塑性汽车外板共计5款新产品首发。其中，应用于高能效变压器领域的取向电工钢产品，突破性地解决了行业长期面临的“低铁损”与“低噪声”难以兼顾的技术瓶颈，为高效节能与绿色环保新型电网建设提供核心材料支撑；无取向电工钢的首发产品，分别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及人形机器人电机领域，精准契合新能源汽车电机对高转速、高效率的要求，以及人形机器人电机对大扭矩、高效率的设计需求，为提升电机效率和能效水平提供了领先的材料解决方案；首发高强高塑性汽车外板，实现零件减薄的同时大幅提升抗凹性，引领车身外覆盖件用钢向轻量化、高品质、绿色化跨越式升级发展。

关键工艺技术方面，自主创新转炉大废钢比低碳高效冶炼技术，攻克超高废钢比条件下废钢熔化难、连浇困难等核心难题，转炉在大废钢比条件下实现了多炉连浇，碳减排幅度超过40%，产品覆盖汽车外板、镀锡板、风电用钢等高端产品，为长流程减碳贡献了首钢智慧。

(3)绿色低碳标杆引领

公司积极落实《首钢股份低碳行动规划》，推进低碳管理体系建设，打造绿色低碳生态链，开展低碳产品生产销售，稳步形成产品差异化竞争优势。

推进低碳管理体系建设。建立低碳管理推进组织机构，形成动态跟踪及定期总结评价管理机制；按“一总部、多基地”模式建立智慧碳管理平台，具备各生产基地碳排放数据可视化、可追溯功能，产品生命周期评价(LCA)系统获得第三方认证机构挪威船级社(DNV)颁发的验证声明，为公司在全国碳交易市场履约、CBAM数据报送、低碳产品设计等方面奠定坚实基础。

打造绿色低碳生态链。报告期内，公司推进重点供应商降碳工作，推动38家供应商开展重点物料的碳足迹认证，建立上游物料实景数据因子库；公司与中山庆琏构建“生产-消费-再生”的闭环循环体系，发布40%可溯源循环材料低碳项目，与一汽大众、蔚来、沃尔沃等6家车企签署低碳排放钢合作协议，实现跨领域协同减碳，为绿色可持续发展贡献力量。

提升低碳产品生产能力。公司推进近“零”碳排放高品质钢项目建设，报告期内外购绿电占外购电量41%，为生产更大幅度减碳产品奠定基础；持续推进高炉大比例球团冶炼技术应用，实现转炉工序大废钢比多炉连浇，吨钢二氧化碳排放降低40%以上，为长流程大幅度降低碳排放提供重要支撑；公司持续推进汽车板、电工钢等产品降碳基准值认证与低碳技术认证，形成首钢绿色低碳产品价格体系，正式发布“SOGREECO”系列绿色低碳商标、行业内率先发布《绿色低碳冷轧和热镀钢板及钢带》系列企标及低碳汽车板产品价格体系。

(4)数智赋能持续深化

公司推动数字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以数字化、信息化带动管理提升、制造升级和成本压降。数智化转型中心深入推进《2024—2026年首钢股份数字化转型行动方案》，强化制造协同，推进数字化转型及智能制造水平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数智技术人才队伍建设方案，建立数智人才库，完成首批数智技术人才评审和聘任工作。公司人工智能大模型平台正式上线，构建“算力+模型+平台+场景”四层架构，完成DeepSeek大模型本地化部署，开展智慧客服、制度专家等10个AI应用场景建设。

(5)内部降本持续发力

公司强化与标杆企业对标，深挖全流程、全要素降本潜力，构建可持续降本体系，滚动推进重点降本任务，各工序成本均实现降低。

消耗降本方面，打破工序界面，铁钢协同降低铁水温降，报告期内，迁钢公司铁水温降较上年持续下降，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强化铁前一体化平台运行，迁钢公司、京唐公司坚持经济用料，资源协同互备，聚焦配煤配矿成本、钢铁料消耗等关键指标，铁、钢工序成本持续降低。

技术降本方面，持续开展合金替代、优化产品材料设计工作，开发合金化智能管控模型，稳步降低合金消耗；推进全流程金属损失管理，工序控制精度水平与产品成材率同比提升。

协同降本方面，形成产供协同机制，开展全方位、全要素物料降本；多部门联动，以“技术标准适配+成本最优”为导向，科学调整技术标准，精准筛选适配资源，原燃料及辅材备件采购成本同比降低；加强设备费控制，通过协商降费、国产转化、自主修复等措施，降低运行成本；坚定追求极致能效，统筹能源平衡与结构优化，持续推进固废资源高效循环利用。

(6)ESG管理体系显著提升

公司高度重视ESG管理工作，搭建了由董事会，董事会战略、风险、ESG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及ESG工作小组构成的ESG治理架构，通过制定ESG相关制度、开展ESG培训等举措，持续提升ESG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ESG评级提升明显，在华证的ESG评级提升至行业最高级AAA级，在标普、富时罗素的ESG评分大幅提升，评级水平位居行业前列，体现出资本市场对公司在环境保护、社会责任、公司治理等方面的认可，提升了品牌价值。公司入选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25年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最佳实践案例、中国企业联合会“2025企业绿色低碳发展优秀实践案例”、北京市2025年企业社会责任优秀案例、华证2025年A股上市公司ESG评级最佳进步TOP100企业，获评新浪财经2025中国ESG金责奖最佳社会责任奖、第三届国新杯·ESG金牛奖百强奖、第十九届中国上市公司ESG百强奖、2025北京上市公司百强奖。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124,933,669,457.96	131,855,846,492.95	132,047,608,185.06	-5.39%	137,519,661,128.33	137,658,863,874.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0,330,692,591.43	49,617,240,899.57	49,757,985,979.64	1.15%	49,473,789,412.65	49,478,908,464.02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02,918,417,572.91	108,310,796,466.52	108,461,993,386.29	-5.11%	113,761,443,633.43	113,516,432,884.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95,635,969.34	471,093,049.04	479,418,078.55	107.68%	663,754,519.41	666,944,382.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91,939,291.02	219,517,106.60	219,517,106.60	351.87%	527,672,139.72	527,672,139.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36,677,049.73	6,328,728,996.69	6,342,221,368.59	28.29%	6,154,306,071.82	6,163,598,210.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84	0.0607	0.0618	107.77%	0.0856	0.086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84	0.0607	0.0618	107.77%	0.0856	0.08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9%	0.95%	0.97%	增加1.02个百分点	1.35%	1.36%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6,533,037,954.72	25,984,089,388.57	24,716,459,072.89	25,684,831,156.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7,883,124.37	329,213,545.37	296,333,424.54	42,205,875.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8,677,588.68	333,715,497.89	305,583,274.58	3,962,929.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0,364,624.48	3,455,998,571.87	3,264,854,676.87	2,676,188,425.4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0,57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2,05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7.01	4,420,769,800	0	232,286,354	4,188,483,446	不适用	0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23	793,408,440	0	0	793,408,440	不适用	0
北京京投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55	740,940,679	0	0	740,940,679	不适用	0
北京京国瑞国企改革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6.37	493,958,306	0	0	493,958,306	不适用	0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其他	0.99	76,692,529	0	0	76,692,529	不适用	0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其他	0.72	56,159,243	0	0	56,159,243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0	54,154,703	20,487,649	0	54,154,703	不适用	0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国证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9	30,341,484	30,341,484	0	30,341,484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0	22,913,752	1,347,900	0	22,913,752	不适用	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富时中国A股自由现金流聚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5	19,658,794	19,658,794	0	19,658,794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持有宝钢股份0.69%股权，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宝钢股份62.30%股权，除此之外首钢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其他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未知。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5首迁GK02	524339.SZ	2025年06月30日	2030年07月02日	50,000	1.92%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未到付息日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披露日前发行债券情况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6首钢股份SCP001	012680969	2026年04月15日	2026-10-22	50,000	1.4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未到付息日					

(4)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55.73%	58.54%	-2.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99,193.93	21,951.71	351.87%
EBITDA全部债务比	14.73%	12.89%	1.84%
利息保障倍数	2.58	1.64	57.32%

三、重要事项

2025年9月29日，公司召开八届二十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2026年1月9日，公司收到首钢集团有限公司转发的北京市国资委《关于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实施股权激励的批复》(京国资［2025］76号)，北京市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2026年1月20日，公司召开九届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2026年2月6日，公司召开202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2026年3月6日，公司召开九届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6年3月6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501名激励对象授予71,073,612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4.22元/股；授予71,073,612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2.53元/股。

根据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71,073,612股，已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董事会相关公告。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959　　证券简称：首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5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前期财务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原因

2025年12月，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京唐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5,036.64万元收购河北首钢京唐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唐机械公司”）100%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首钢京唐公司取得京唐机械公司的控制权，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对京唐机械公司的股权收购已于2025年12月25日完成。

本公司、京唐公司、京唐机械公司合并前后均受同一实际控制人首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因此本公司对京唐机械公司的合并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鉴于此，公司需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追溯调整2025年度财务报表期初数据及上年同期相关财务报表数据。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的相关规定，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应当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应当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应当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二、追溯调整前期财务数据的具体情况

（一）对2025年1月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重溯前	同控合并影响	重溯后
货币资金	8,777,273,626.01	49,363,845.95	8,826,637,471.96
应收票据	4,264,328,295.93		4,264,328,295.93
应收账款	1,627,874,027.95	10,632,055.82	1,638,506,083.77
应收款项融资	3,596,293,493.59	30,222,447.89	3,626,515,941.48
预付款项	2,073,302,355.50	1,852,487.84	2,075,154,843.34
其他应收款	4,200,049.47	632,182.00	4,832,231.47
存货	11,370,913,814.02	36,910,278.01	11,407,824,092.03
其他流动资产	620,415,519.20		620,415,519.20
流动资产合计	32,334,601,181.67	129,613,297.51	32,464,214,479.18
长期股权投资	2,070,713,423.51		2,070,713,423.5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8,404,638.58		268,404,638.5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0,218,671.35		70,218,671.35
固定资产	87,108,977,736.60	56,887,243.47	87,165,864,980.07
在建工程	3,265,734,893.25	-2,547,318.83	3,263,187,574.42
使用权资产	468,243,465.30		468,243,465.30
无形资产	5,850,757,692.94	7,806,958.54	5,858,564,651.48
长期待摊费用	4,420,815.37		4,420,815.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3,773,974.38	1,511.42	413,775,485.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9,521,245,311.28	62,148,394.60	99,583,393,705.88
资产总计	131,855,846,492.95	191,761,692.11	132,047,608,185.06
短期借款	22,251,284,791.74		22,251,284,791.74
应付票据	3,834,000,000.00		3,834,000,000.00
应付账款	20,029,391,804.83	19,791,147.30	20,049,182,952.13
合同负债	5,083,362,454.55	17,692,924.38	5,101,055,378.93
应付职工薪酬	731,640,032.37	1,944,360.82	733,584,393.19
应交税费	264,558,679.56	933,203.02	265,491,882.58
其他应付款	405,074,195.81	8,360,404.52	413,434,600.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80,572,602.44		2,680,572,602.44
其他流动负债	6,145,690,644.01	2,294,572.00	6,147,985,216.01
流动负债合计	61,425,575,205.31	51,016,612.04	61,476,591,817.35
长期借款	11,864,070,000.00		11,864,070,000.00
租赁负债	465,190,839.65		465,190,839.65
长期应付款	2,100,000.00		2,1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72,720,356.41		72,720,356.41
预计负债	1,000,000.00		1,000,000.00
递延收益	563,629,799.28		563,629,799.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5,856,362.74		495,856,362.74
其他非流动负债	2,364,112,304.97		2,364,112,304.9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828,679,663.05		15,828,679,663.05
负债合计	77,254,254,868.36	51,016,612.04	77,305,271,480.40
股本	7,773,981,020.00		7,773,981,020.00
资本公积	30,269,670,353.06	137,048,500.15	30,406,718,853.21
减：库存股	65,694,761.24		65,694,761.24
其他综合收益	188,552,639.99		188,552,639.99
专项储备	45,140,519.27		45,140,519.27
盈余公积	1,961,227,213.80	89,105.80	1,961,316,319.60
未分配利润	9,444,363,914.69	3,607,474.12	9,447,971,388.8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9,617,240,899.57	140,745,080.07	49,757,985,979.64
少数股东权益	4,984,350,725.02		4,984,350,725.02
股东权益合计	54,601,591,624.59	140,745,080.07	54,742,336,704.6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31,855,846,492.95	191,761,692.11	132,047,608,185.06

（二）对2024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重溯前	同控合并影响	重溯后
一、营业总收入	108,310,796,466.52	151,196,919.77	108,461,993,386.29
其中：营业收入	108,310,796,466.52	151,196,919.77	108,461,993,386.29
二、营业总成本	107,812,955,460.44	143,065,036.48	107,956,020,496.92
其中：营业成本	103,923,153,537.72	113,952,082.59	104,037,105,620.31
税金及附加	764,686,113.66	1,246,263.81	765,932,377.47
销售费用	230,356,966.33	4,390,182.29	234,747,148.62
管理费用	1,260,436,312.80	24,022,353.77	1,284,458,666.57
研发费用	532,698,755.48		532,698,755.48
财务费用	1,101,623,774.45	-545,845.98	1,101,077,928.47
加：其他收益	1,072,682,669.43	6,000.00	1,072,688,669.4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6,727,610.88		-306,727,610.8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90,547.26		-4,790,547.2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982,257.38	18,584.05	-18,963,673.3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75,389,035.63		-575,389,035.6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91,373.65		791,373.6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5,425,598.01	8,156,467.34	673,582,065.35
加：营业外收入	147,879,116.11	205.02	147,879,321.13
减：营业外支出	67,699,479.06	119.70	67,699,598.7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45,605,235.06	8,156,552.66	753,761,787.72
减：所得税费用	150,452,372.74	-168,476.85	150,283,895.8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5,152,862.32	8,325,029.51	603,477,891.83

（三）对2024年度合并现金流量表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重溯前	同控合并影响	重溯后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622,464,580.80	198,121,774.38	49,820,586,355.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3,743,090.90	14,490,662.84	728,233,753.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336,207,671.70	212,612,437.22	50,548,820,108.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249,893,363.60	132,644,373.68	37,382,537,737.2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38,936,927.34	25,046,844.32	4,563,983,771.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17,597,954.85	8,480,719.69	1,526,078,674.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1,050,429.22	32,948,127.63	733,998,556.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007,478,675.01	199,120,065.32	44,206,598,740.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28,728,996.69	13,492,371.90	6,342,221,368.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326,371.21		40,326,371.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51,894.32		1,851,894.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178,265.53		42,178,265.5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7,245,405.89	2,249,917.29	229,495,323.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908,160.00		30,908,16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153,565.89	2,249,917.29	260,403,483.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975,300.36	-2,249,917.29	-218,225,217.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727,580.39	30,727,580.3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070,240,000.00		29,070,2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070,240,000.00	30,727,580.39	29,100,967,580.3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067,600,000.00		33,067,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66,112,060.46	3,475,586.30	1,469,587,646.7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2,307,325.33		62,307,325.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8,115,570.41		858,115,570.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391,827,630.87	3,475,586.30	35,395,303,217.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21,587,630.87	27,251,994.09	-6,294,335,636.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48,107.50		1,548,107.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7,285,827.04	38,494,448.70	-168,791,378.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04,660,678.08	10,869,397.25	8,915,530,075.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97,374,851.04	49,363,845.95	8,746,738,696.99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对本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前期有关财务报表数据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追溯调整财务数据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本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事项。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前期有关财务报表数据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实际经营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追溯调整前期财务数据的说明；

（二）董事会关于追溯调整前期财务报表数据的说明；

（三）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由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前期财务报表数据的专项说明》。

特此公告。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000959　　证券简称：首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6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九届四次董事会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995,635,969.34元，其中母公司当年实现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158,929,499.51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利润分配应当以最近一期经审计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合理考虑当期利润情况，并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的规定，按照《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母公司和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30%。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公司拟以股本总数7,754,967,37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0.40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310,198,694.80元，占2025年度母公司实现可供分配利润195.18%，占2025年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31.72%，占合并报表归母净利润31.16%。本次不实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调整原则

若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享有分配权利的股本总数发生变化，将按照现金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享有分配权利的股份总数为基数调整每股现金分红。

三、现金分红预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不存在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310,198,694.80	171,027,582.44	233,838,348.15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95,635,969.34	471,093,049.04	663,754,519.41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0,247,310,402.31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7,692,842,932.31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715,064,625.3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710,161,179.2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715,064,625.39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715,064,625.39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公司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该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发展阶段、盈利水平、偿债能力、资本开支计划及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兼顾了投资者回报和公司可持续发展，具备合法性、合规性以及合理性。

四、备查文件

（一）2025年度审计报告；

（二）九届四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000959　　证券简称：首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9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

2.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3.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规定。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数量为257人，注册会计师1799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700人。

信永中和2024年度业务收入为40.54亿元（含统一经营），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25.87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9.76亿元。

2024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共计383家，收费总额4.71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采矿业，租赁和商务服务，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255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除乐视网、扬子新材、恒信玺利三例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之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其他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3次、监督管理措施21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和纪律处分1次。7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8次、监督管理措施21次、自律监管措施11次和纪律处分2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郭勇，2007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上市公司超过6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逯敏，2018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2家。

拟担任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詹军，1995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0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上市公司超过10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6年度审计费用共计235万元（含税，下同），其中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16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70万元。审计费用较上一期持平。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3日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计委员会全票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进行了审查，查阅了信永中和的相关资质证明和诚信记录等信息，审计委员会认为：信永中和在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履行职责，完成了2025年度公司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建议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为2026年度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同意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并履行股东会批准程序。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4月16日，公司召开九届四次董事会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一）九届四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000959　　证券简称：首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0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注册发行公司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改善债务结构，满足资金需求，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在境内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公司九届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注册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

一、公司符合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条件

(一)公司符合《证券法》规定的相关条件，具体包括：

1.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

2.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公司债券一年的利息；

3.国务院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公司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条件，具体包括：

1.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

2.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公司债券一年的利息；

3.具有合理的资产负债结构和正常的现金流量；

4.国务院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公司不存在《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情况，具体包括：

1.对已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或者其他债务有违约或者延迟支付本息的事实，仍处于继续状态；

（下转B042版）